

# 浙江中医药大学公共卫生学院

## 2023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

根据我校研究生院统一部署，结合我院实际，制定以下2023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。

### 一、组织管理

#### 1. 成立学院复试领导小组

成立学院复试领导小组，实行组长责任制，全面负责本学院的复试工作。

#### 2. 成立学院复试专家组

成立包含各学科负责人在内的复试小组，对考生进行统一复试。各复试小组一般不少于 5 人，由办事公正且没有直系亲属报考本学科的专家担任。每组设组长 1 人，复试秘书 1 人。

#### 3. 复试原则

复试全程录音、录像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遵循“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”，导师与研究生双向选择的工作原则。

### 二、参加比例

同一导师差额复试比例不超过 1: 3。

### 三、面试内容与方式

1. 英语（占比 10%）：含听力、口语能力及专业英语，

于面试时进行考察。

**2. 综合素质能力（占比 90%）：**着重考察学生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、科学素养、创新能力、对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、培养潜质、事业心、责任感、心理健康和社会实践等内容。于面试时结合材料进行考察。

#### 四、具体安排

**1. 参加人员：**学术型、专业型考生

**2. 资格审查材料：**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将全部报考材料（报名上传的所有材料，含以下材料）纸质稿装订成册上交，携带原件用于资格审查。

①本人有效身份证；

②完整注册后的研究生证原件，须研究生管理部门颁发的研究生证；

③往届考生的硕士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；

④英语水平成绩证明；

⑤科研成果证明材料。发表的符合要求的论著（中文期刊含封面、目录和正文，其余杂志收录论文需提供收录证明及原文首页），发明专利证书、新药临床批件、新药证书、省部级科学技术奖或教学成果奖证书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或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任务书等；

⑥《执业医师资格证书》；

⑦职称证明材料（中级及以上医学专业技术资格证）。

其中，⑥、⑦项为申请专业型博士学位考生需增加提供的材料，申请学术型博士如有，请一并提供。

**3. 复试时间：**5月31日-6月25日（具体时间复试组另行通知）

**4. 复试形式：**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。

**5. 复试要求：**每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。面试含听力、口语及专业英语测试、综合素质测试。全面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，并对考生进行外国语的听、说、读等能力测试。参考考生的申请材料，进行综合测评，判断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。

**6. 考生体检：**复试后被拟录取的考生，按照学校统一要求进行体检。

## 五、成绩核算

1. 面试成绩比例：英语10%、综合素质能力90%，合计100%。总成绩=导师审查打分\*20%+面试成绩\*80%。

2. 复试组全体成员必须在复试记录本上签字，面试结束后给出复试成绩和总成绩，根据招生计划，淘汰复试不及格考生或总成绩靠后的考生，最后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## 六、投诉程序

学生复试结束后如对复试结果有异议者，须在3天内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复试领导小组复核后给出回复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571-86658075。

地点：浙江中医药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，  
地点：15424-1。

浙江中医药大学公共卫生学院

2023年5月25日